

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

汪聖鐸 點校

宋史全文
九

中華書局

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

宋史全文

九

汪聖鐸
點校

中華書局

宋史全文卷三十三

宋理宗三

丁酉嘉熙元年正月癸丑朔，御大慶殿受朝賀，免天基節上壽大宴。甲寅，初置財用司。詔京西湖北制置使副給犒沿邊戰士有差。丁巳，天基節群臣表賀。是夕，雷。戊午，喬行簡乞免賜文臣宴以答天戒。從之。丙寅，詔以淮襄避地流民饑寒可念，令沿江諸郡委官賑濟之。

二月癸未朔，詔禮部貢舉。以鄭性之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，禮部尚書鄒應龍爲端明殿學士、簽書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，左諫議大夫李宗勉爲端明殿學士、同簽書樞密院事。甲申，李鳴復罷，以資政殿學士知紹興府。乙酉，葛洪薨。癸巳，詔故參知政事宣繒贈太師，謚忠靖。子璧服闋日與職事官。以嘗預定策元勳。又詔：「繒寶慶初元所進朕即位事始，悉本先帝遺訓，可宣付史館。」丁酉，諸王宮大小學校教授王辰應進對，言：「蜀中宣、制並建，陛下曾考訂否？」上問以舊例，奏云：「乾道初，虞允文以同知

樞密爲四川宣撫時，汪應辰歸班，開禧間安丙在沔州，楊輔爲成都制置，旋即召還。今李熹宣撫在內，楊恢制置在外，號令未免牽制。」上曰：「適與輔臣言，令楊恢參替安撫矣。」奏云：「聖算及此，全蜀之幸。」己亥，屯田郎官王萬進對。上曰：「卿是淮人，熟知邊事。」奏云：「臣非知兵，陸贄有言，兵法無他，人情而已。但以人情區處，即是兵法。」上問其說，奏云：「一和字沮衆誤國。」上曰：「和亦不可廢。」奏云：「若專立爲題則不可，要當並爲戰守規模。」癸卯，詔以朱熹所著通鑑綱目送國子監刊進。甲辰，知慶元府趙與箴_{〔一〕}、知平江府王遂、知建寧府姚瑤、知常州何處信，各以稱提會子進一秩。

三月壬子朔，詔曰：「朕更化厲精，視民如子，固封守以康四海，期臻保定之功，修文德以來遠人_{〔二〕}，每切綏懷之念。然內治之尚闕，致外患之未平。京襄既被於創殘，淮蜀重遭於侵擾，道路流離之衆，慘不聊生，室廬焚燬之餘，茫無所託，骨肉罹其荼毒，丁壯困於轉輸。嗟汝何辜，由吾不德。幸天人猶助於信順，將帥悉力以捍防，雖烽燧之甫停，奈瘡痍之未復。肆頒渙號，用慰群情。發粟以賑貧，蠲租而責己，血戰之士，當議優恩，死事之家，益加恤典。或乘時而嘯聚，或失律而逋逃，咸與惟新，同歸於治。」丙辰，詔：「別之傑募二萬人屯公安，峽，許晟大募三千人屯岳州，其廩給等費所合科撥，條具以聞。」己未，戶部侍郎兼權兵部尚書、知臨安府趙與權奏：「端平以來，陛下明詔

侍從、臺諫，各舉文武小大之臣，應詔者不謂不多，其間豈無魁傑奇偉之才。欲望陛下申命大臣，集侍從、臺諫於都省以前所薦員僉謀公選，量才授任，不必拘以資格，若夫內之宰執、侍從、三衙、環尹，外之列屯將帥，又擇其才望之相上下者，儲之以備緩急，若費禕之繼諸葛亮，劉雍之代高崇文，庶無乏才之歎。」從之。

四月壬辰，以皇弟、保康軍承宣使貴謙爲保康軍節度使，皇弟、武康軍承宣使、提舉祐神觀與芮爲武康軍節度使、提舉萬壽觀。壬辰，校書郎劉漢弼進對，奏云：「荆襄制閫當在江陵。上問收復襄陽，奏云：「制使若在江陵，則事權重，收復尚可圖也。」上然之。甲申，左司諫曹叡奏：「陛下以方面付三閫，而和戰之議私自矛盾，憂未艾也。史嵩之在淮西，用清野之說，敵未至而民先罹其禍，用撒花之說，民欲戰而禁其不得生，蓋以和誤國也。趙葵在淮東，定遠之破，近在鄰境，六合之破，政在屬部，葵乃閉城自守，不出一兵援之，是畏怯以辱國也。陳韓在金陵，曠口之衄，天殆少警之，而議者乃謂韓兵之難當，非盜賊之易制。今宜責嵩之以收復襄陽，爲江陵捍蔽，經理上流，爲下流隄防。」葵則結鄰閫以禦哨騎，備舟師以防海道，韓則以沿江併領淮西，捍淮西以安淮東，若秋冬可以遏敵，乃爲報效。」上然之。

五月辛未，有流星出左角，大如太白。壬申，行都大火。癸酉，詔：「蠲臨安府城

內外征一月，仍覈焚室之數上於朝，議行賑贍。其救焚將佐優與遷秩，有傷沒者厚恤之，如軍功。諸禁衛營柵之遭燬者，下所隸措置，毋令暴露。」甲戌，詔避正殿，減常膳。主管殿前司韓昱、馬步軍司田慶宗、知臨安府趙與權並上章俟罪。詔釋之。丙子，出內庫緡錢二十萬，給被災之家。熒惑犯太微垣上將星。辛巳，詔曰：「朕應天以實，每懷嚴恭寅畏之思，視民如傷，敢替撫奄矜憐之意。雖夙夜靡遑於安逸，而精神莫致於感通；外焉多壘之未平，內則群生之寡遂，豈期京邑闐闐之地，復延融風鬱攸之災。稚耄震驚，奔馳靡定，室廬焚燬，蕩析離居，痛貫予心。禍非汝咎，不明不類，皆由朕德之愆，何飾何修，可逭上天之譴。減膳，徹樂，發粟，散財，已曲示於哀矜，恐未蘇於凋瘵，求民之瘼，尤當公聽以並觀。悉意以陳，尚賴直言而極諫，共圖銷弭，永底輯寧。」辛巳，趙與權奏乞竄削^{〔七〕}。詔貶秩一等。

〔六月〕壬辰^{〔八〕}，喬行簡等以輔政無狀，乞罷免。甲午，詔以盛暑，錄臨安府繫囚，常所不原者俟約法^{〔九〕}，餘隨輕重裁決。大理寺、三衙、二赤縣亦如之，著爲令。乙未，太白、填星合於井。丙午，御筆：「新知黃州、淮西安撫李壽朋被命已三閱月，不即便道之官，乃還家安坐。秋防在近，不知體國，人皆若此，緩急何賴。可奪三官，建昌軍居住。」詔：「朕欲建內小學，令宗司選宗子十歲以下資質之美者以聞。」

七月己未，詔淮西制參李曾伯等十一人各進秩一等。以去冬棄國諸兵犯合淝、浮光，遣援者有勞故也。

「八月」甲申，追封太師、秦國公趙汝愚爲福王。癸巳，以李鳴復參知政事，李宗勉簽書樞密院事。

九月壬子，刑部侍郎兼侍講李大同奏：「陛下念祖宗付託之重，肆頒御筆，令宗司參酌彝典，建置內學，選育宗賢。臣謂取之屬籍，必其家庭之習尚、父兄之教詔薰然有和平之氣，藹然有禮義之風。師保之官，所以養成其器業，必耆德靖重，有可象之儀，經學通貫，有開明之益。若宮嬪之爲保姆，內臣之爲承直，亦必年齒老成，稟資純厚之人。蓋內學之建，非王邸講授比，當置教授三四員，日輪一人，晨人暮出，不許無故輟講，庶宗賢與正人居而德性成矣。」從之。淳祐二年六月丁巳，詔建內小學，置教授二員，選宗室子俾就學。戊午，太常丞兼僉部郎官陳燁進對，曰：「內學教導之職，當重其選。」上曰：「難其人。」燁奏：「師儒之官，不但講誦，當隨事規益，養成德器。」八月辛未，詔小學開講。庚午，詔令淮東制置使趙葵計度邊事已，措置奏聞。

十月乙巳，經筵講讀三朝寶訓終篇，詔宣付史館，賜輔臣宴於秘書省。
十一月丙辰，詔湖南帥臣趙師恕進兩秩。以平衡州、酃縣寇故也。甲子，樞密副都

承旨趙以夫直前奏云：「臣嘗歷考春秋與歷代志紀，日食爲咎，食淺者禍淺，食深者禍深，大要在修德政以弭之。乃季冬朔日，曆家預言日食將既。夫日食猶曰古所有之異也，然日與金木水火四星俱纏於斗，食將既則四星俱見，又曰日中見斗，此則古之所無之異也。斗分屬吳，禍福有歸。伏惟陛下亟側身而修行，則太陽當爲之不虧。不然果如占者言，咎已著明，禍必隨應，宗社事重，生靈事重，可不念哉。」上從之。丙寅，詔權免明年正旦朝會。辛未，御筆：「太史豫言嘉平月朔，當有日食、星聚之失，朕當損膳、避朝，庶圖銷弭。其令有司檢會故實以聞。仍令學士院降詔。」乙亥，詔曰：「時懋厥德」^{〔四〕}，斯全裁成輔相之宜」^{〔五〕}，謫見於天，當謹寅畏嚴恭之念。朕自慚涼菲，適值艱虞，外焉疆場之未寧，內則政事之多闕。日食、星聚既垂儆戒之機，夕慮朝思，期盡感通之實。避殿、減膳，正事飭躬，謂有過在予一人。尚賴交修之益，而推恩足保四海。盍頒肆赦之書，庶幾和氣之致祥，自格乾文之順軌，與爾有衆，永孚於休。」

十二月戊寅朔，日有食之。庚辰，御正殿。詔曰：「季冬之朔，日食、星聚，皇天示戒，朕心惕然。雖值雲霧，益當修省。其令百官勿稱賀，仍宣付史館。」丁酉，詔嘉熙三年放行士人混補，令於逐路漕司引試。己亥，詔曰：「朕念淮、蜀未靖，民不聊生，將士乘邊，戰攻良苦。其天基節上壽、大宴並免，以副朕顧憂之意。」壬寅，詔衡州置雄楚軍

五百人。丙午，出豐儲倉米一十萬石，賑贍臨安府貧民。

戊戌嘉熙二年正月戊申朔，御大慶殿，受朝賀。詔曰：「朕親攬權綱，厲精庶政，實賴爾有位之臣，相與圖維」，宜無待訓飭爲也。詔書屢下，故習靡悛，繼自今其滌慮飭躬，首公體國，率作興事，洪濟時艱，毋違訓言以干邦憲。」詔令侍從、臺諫、卿監、郎官、帥臣、監司及前宰執、侍從，舉曉暢兵機通練財計者各二人；三衙及諸軍都副統制舉堪充將才者二人，咸以其實來上。以吏部尚書兼給事中余天錫爲端明殿學士、同簽書樞密院事。己未，詔：「淮西被兵日久，近令京湖制置使史嵩之應援黃州，淮東制置使趙葵應援安豐，俱能命將出師，捷書上聞，朕深嘉歎，可令學士院降詔獎諭。其立功將士姓名，令制司等第具上推賞。光州、信陽二城，並當乘勝共圖剋復。」辛酉，以華文閣學士史嵩之爲端明殿學士，視執政恩數；寶章閣學士趙葵爲刑部尚書，制置並如舊；孟珙而下遷轉各有差。賞卻敵之功也。辛未，以禮部尚書兼給事中游似知貢舉，權兵部尚書兼直學士院許應龍、權兵部侍郎范鍾同知。

二月甲申，知蘄州張可大伏誅。知安慶府李士達除名、編管雷州。以棄城宵遁也。丁亥，以大理少卿朱揚祖爲蒙古國押伴使。庚寅，以史嵩之爲參知政事、督視京西荆湖南北江西路軍馬，仍命內侍宣付都堂治事。戊戌，蒙古國使見。詔：「近覽李真奏，知

蜀漸次收復。然創殘之餘，綏靖爲急。宜施蕩宥之澤，以示顧憂之懷。可令學士院降德音。淮西被兵，近已獲捷，亦合一體施行。」

三月丁未朔，詔安集淮、蜀軍民。戊申，以將作監周次說爲蒙古國通好使，濠州團練使、右武衛將軍張勝副之。己未，以著作郎兼權工部郎官李心傳爲祕書少監、史館修撰，專一修高宗、孝宗、光宗、寧宗四朝國史、實錄。辛酉，以史嵩之兼督視光、蘄、黃、夔、施州軍馬。甲子，史嵩之帶職入見。乙丑，詔賜福王趙汝愚「宗老元勳」四字，游似撰記文。

四月庚寅，都省言：「國計軍需，多仰鹽課。乾道以來，歲額六十五萬有奇。自鈔法變而請買稀少，亭戶失業。乞飭江淮諸司、諸屯，毋得私買浮鹽。令提舉司復亭場，委官屬依直收買，則利歸公上。或猶以贍軍爲辭，令覈實以聞。」從之。戊戌，詔戶部及財用司應折帛、沙田、酒息、鹽袋、租穀、絲絹錢、團田^{〔一〕}、沒官田米未催者，悉行拘催，歲終較其數而殿最之。乙未，以戶部尚書趙與權、吏部侍郎王極、起居郎牛大年爲殿試詳定官。

閏四月丙辰，御集英殿策進士。御筆付趙與權以下曰：「朕以渺躬，纂紹洪業^{〔二〕}，適時多故，深懼無以拯危，難致安強。故悉取內外修攘之事，疇咨多士，冀陳忠益，以裨

闕遺^(一)。其有識治憂時敢言無隱者，乃朕所欲急聞。卿等宜加精選，置之前列，使真材得以自見，士氣可伸，以副朕親策之意。」戊午，御幄殿，閱武舉進士射。丁卯，右司郎官傅康奏：「陛下更化之初，嘗置局會計財賦，當時版曹以合發上供之數置籍應詔，今殿最法是也。凡州郡之出納，則不與知焉。乞朝廷給降印冊，別其窠名，頒之漕司，下之州郡，每季以冊上於朝，會以爲書^(二)，藏之計簿房，命近臣董其事。」從之。壬申，御集英殿，賜進士周坦等敕四百二十三人。甲戌，賜特奏名王宗令等敕凡六百四十人。

五月辛巳，太白晝見。癸未，以李鳴復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，李宗勉參知政事，余天錫僉書樞密院事。甲申，喬行簡奏：「兵、財二端，尤今急務。欲以兵事委之鳴復，財用委之宗勉，楮幣委之天錫。凡有利病，各務討論。有當聚議者，容臣參酌然後施行。」詔：「丞相有疏，欲以兵、財、楮幣分任二三執政，深得協恭和衷之意，朕爲嘉歎。卿等宜一乃心，以副朕意。」以布衣錢時、成忠郎吳如愚講道著書，隱居不仕，足勸後學，時特補迪功郎，如愚換授從事郎，並充祕閣校勘。乙酉，賜故太府寺丞呂祖儉、故承事郎陳亮謚。尋以太常寺議，謚祖儉曰忠亮，亮曰文達。遣兩浙、江、閩五路憲臣於朝，以秤提楮幣而出也。

七月甲戌朔，詔曰：「霖雨不已，恐害秋成，烈風大作，民用震驚。天變不虛，朕心

憂懼。今當避殿、減膳、撤樂，令中外之臣各上封章，凡朕躬之闕違，時政之舛失，極言無隱，庶幾修省以實應天。」乙酉，以久雨、烈風，禱於天地、宗廟、社稷。庚寅，釋中外杖以下囚，仍蠲贓賞錢。辛卯，有流星大如太白。壬寅，熒惑犯輿鬼。

八月癸亥，詔：「朕嘗親覽中外臣僚所上封事，多有可采，令後省看詳，有切朕躬、關時政者節錄奏聞，當議施行，仍與旌賞。」

九月庚辰，經筵進講毛詩。甲申，皇子生。丁亥，詔：「故龍圖閣待制趙希言^{〔三〕}，忠存宗社，功繼前修，可特贈資政殿大學士^{〔四〕}，與執政恩數，仍賜謚曰忠憲。」己丑，雷。己未，有流星大如太白。

十月己巳，詔權免冬至大朝會。己酉，戶部尚書趙與權奏：「今日者暴風淫雨害於粢盛，浙江東西室廬漂蕩，願下哀痛之詔，遣調恤之使，遍行諸道，許以便宜施惠。」從之。丁卯，監察御史曹翥奏：「蒙韃之興^{〔五〕}，勞聖慮者五年矣。聘使往來，謂息兵有期。秋風未高，合淝已受重圍，和安在哉！願陛下移畏敵者而畏天^{〔六〕}，易信和者而信守，則天祐人助矣。」又奏：「淮東總領吳潛申，宗子時哽部集淮東西流民約十萬餘口^{〔七〕}，團結十七砦，內強壯二萬可籍爲兵，近調千百人爲合淝之援^{〔八〕}，真可嘉尚，乞與補官。」從之。

十一月己卯，日南至。御筆戒飭百官。甲申，皇子薨，賜名維，追封祁王，謚冲昭。十二月壬寅朔，詔並淮東西湖廣總所、四川茶馬制置司犒賞諸擺鋪兵。丙午，光州守臣董堯臣伏誅^(二六)，司戶柳具舉配海外，以其棄城從僞也。甲寅，兵部郎官范應鈴面對。上問廣中諸郡，應鈴奏云：「雖不及昔，然亦可爲，但去天萬里，人不守法，二十五郡各得一廉太守，民自受惠。且如宜州卒莫通等叛，提刑張琮親往招安，通等聞是宜州舊守，即叩頭出降。此太守得人之效。」上然之。御札獎諭安豐守杜杲：「朕聞安豐被兵，不遑寢食，知卿守禦勞苦，措置有方，朕爲之少寬。今趙東、夏皋之兵已集招信，余玠之援亦來，軍聲不爲不壯。卿其鼓帥諸將^(二七)，同力一心，掃蕩寇攘^(二八)，以安淮右，雋功來上，厚有褒寵。今賜卿銀器等，諸將各賜金碗一隻。其在城一行戰守將士及淮東所遣援兵，當此天寒，深爲不易，遣去官會三十萬貫，可等第支犒一次。卿宜諭朕旨意，俾各知悉。」乙丑，詔：「以誕日稱壽，朕嘉與海內同此宴樂，屬時多故，淮、蜀繹騷，人民流移，將士暴露，朕舉此觴何樂之有？其天基節上壽及大宴並勿講。」嘉熙二年正月丙申，群臣以天基節三表請詣文德殿上壽，至是乃從。戊辰，詔諸道和糴去處，給時直平概量，毋得科抑，乃申嚴秋苗苛取之禁。

己亥嘉熙三年正月癸酉，以喬行簡爲少傅、平章軍國重事，進封益國公；李宗勉爲

左丞相兼樞密使；史嵩之爲右丞相兼樞密使、督視兩淮四川京湖軍馬；余天錫參知政事；吏部尚書兼給事中游似爲端明殿學士、同簽書樞密院事。丙戌，詔曰：「朕以渺躬，凜居人上，臨御十有六載，願治徒勤，責成二三大臣課效，猶邈弊端叢積，氛祲蔓滋，內焉政令之未孚，外焉邊陲之未靖，撫事機而興慨，尚歲月之可爲。爰體詒謀，聿新圖任，法元祐尊大老之典，特諮重事於平章，遵紹興並二相之規，蓋欲相應於表裏。毋狃舊習，毋玩細娛，使紀綱法度煥然維新，而華夏蠻貊罔不率俾」，故茲札示，其體朕懷。」戊戌，詔：「四川連年擾攘，州縣闕官。其赴銓人年二十已上者，免試，發還漕司，簾引放行注授一次。」（四）

二月壬寅，以余天錫兼同知樞密院事。丙午，以史嵩之依舊兼都督江西湖南軍馬。癸丑，詔：「朕比命相臣往開督府，兩淮、西蜀相距迢遙，要須脉絡貫通，易於運掉。其諸制閫、監司、帥守、戎帥等宜皆同心協力，共濟時艱，毋徇己私，致誤國事，令學士院降詔。」丁卯，以史嵩之都督江淮京湖四川軍馬。

三月癸未，出豐儲米二十萬石，賑糶臨安貧民。辛卯，雨土。壬辰，決中外繫囚。癸巳，雨雹。甲午，詔：「春事已深，膏澤未洽，深慮旱暵爲虐，靡神不宗，一雨應期，方慰農望，風雹爲沴，朕甚懼焉。自三月二十四日避正殿，損常膳，仍令中外臣僚講求闕

政^{〔三〕}，引用正人，招集流民，捍禦外侮，弭災召和，以稱朕意。」

四月庚子朔，再決中外繫囚，杖以下釋之。辛丑，知臨安府趙與懃奏：「潮蓄江岸，近蒙宣諭改作石堤，臣與漕臣條具，乞備材石，役軍兵，庶可修築。」上曰：「卿宜更留意。」尋詔：「適覽所圖江面，坍塌尤多，可割下兩司募人夫併力修築，責以限期，嚴立賞罰，如王延世之法，疾速施行，毋更弛慢。」詔以今年九月大享於明堂。以不雨，復詔州縣賑流民，決繫囚，蠲贓賞錢。庚戌，以雨未通濟，復詔決中外繫囚，原減有差。庚申，詔流民艱食，令逐路漕司、常平司下州縣，多方存恤，其經戰陣處，有遺骸能掩藏者，量與給賜，仍覈其實以聞。

五月丁丑，上問：「蜀事聞四月哨騎未已？」宰執奏云：「所傳果如此，夔門重地，尤當加意。」又奏：「戰功冒濫，有一年遽轉八九官者^{〔四〕}，人多假此忝臘科第，乞檢會游似之請，應軍功補官人，須令依舊從軍。」上然之。庚辰，以久不雨，再決中外繫囚。丙戌，吏部郎中侯子震進對。詔蜀端平三年民畸零租。

五月己亥朔^{〔五〕}。詔：「朕以江潮爲沴，宵旰靡寧，雖令修築隄防以遏其勢，迄今未睹成效。治水之法，不可與水爭地，使民之道，毋至民不堪役，斯爲盡善。」趙與懃可爲端明殿學士、知臨安府、浙西安撫使，專一任責措置修築塘岸，以防衝決，仍令兩浙運副

曾穎秀極力協助，用底厥成，以紓民患，以寬朕憂。」

六月庚子，詔以崔與之力辭相位，必欲掛冠，特授觀文殿大學士致仕，恩數視宰臣例。丙寅，詔：「秋防將近，邊燧日聞。朕既命宰臣以督師，正藉諸閫之叶濟，所宜一乃心力，同應事機。四川急則荆閫援之，和、濡急則江閫援之，真、泰急則浙閫援之，務要脉絡貫通，毋或秦、越相視，共建殊績，嗣有褒寵。」

七月戊辰朔，詔諸路提舉常平司下所部州縣，募人捕蝗，給米易之。庚寅，詔戶部申嚴州縣受租苛取之禁，諸路轉運司察其違者劾之。

八月戊戌，以潮患告於天地、宗廟、社稷、宮觀。以游似爲參知政事，禮部尚書許應龍爲端明殿學士、簽書樞密院，諫議大夫林略爲端明殿學士、同簽書樞密院事。辛卯，以楮輕，詔戶部下諸路州軍，應稅賦征權，其一半見錢聽民間以全會折納，嚴戢欺抑等弊。令監司、御史臺察其違者劾之。

九月己卯，朝獻景靈宮。庚辰，朝饗太廟。辛巳，大饗明堂，赦天下。戊子，詔川、廣監司以十一月按部理囚徒。辛卯，以江、湖、浙東、建劍汀邵旱傷，詔諸路提舉常平司覈所部州縣常平義倉之儲，以備賑濟。仍敕制、總司，今後毋輒移用，違者坐之。從左司諫徐榮叟請也。陳韓斬殿司崔福，以其不從本司調遣也。初，福從趙葵收李全有功，

名重江淮，時論以良將難得，而韓以私忿殺之。

十月庚申，許應龍、林略罷。詔出封樁庫祠牒三百道^{〔三七〕}，下江東憲司賑饒、信、南康三郡旱傷之民。乙丑，虹見。

十一月丙子，以兵部尚書范鍾爲端明殿學士、簽書樞密院事。戊寅，給諸軍薪炭錢，出戍者倍之。

十二月戊申，以敵犯夔門^{〔三八〕}，上流警急，詔都督府、淮東西沿江制司命兵進援。

庚子嘉熙四年正月辛未，彗星出於營室。己卯，御筆：「乃正月辛未，有星出於室宿。朕俯察人事，仰觀天文，殆必有因，益深震懼。朕將避殿、減膳，令學士院降詔。」庚辰，詔曰：「朕以眇身，託於天下士民公卿之上，顧德不類，不能上全三光之明，下遂群生之和，變異頻仍，咎徵彰灼^{〔三九〕}，夙夜祇懼，不遑康寧。乃正月辛未，有流星見於營室。太史氏占厥名曰彗，災孰大焉。天道不遠，譴告匪虛，萬姓有過，在余一人^{〔四〇〕}。今朕痛自克責，豈聲利未遠而讒諛乘間歟？舉錯未公而賢否雜進歟？賞罰失當而真僞無別歟？抑牧守非良而獄犴多興歟？封人弛備而暴客肆志歟？道殣相望而流離無歸歟？四方多警而朕不悟，群黎有苦而朕不知歟？謫見上帝，象甚著明，爰避正殿、減常膳，以示側身修行之意。一二三大臣吾道揆也，其叶恭以輔朕；百爾執事吾法守也，其